

[日] 宮野村子

凡意 译

紫苑府之谜

宮野村子探偵小説選

MIYANO MURAKO TANTEISHOUSETSUSEN II
Copyright ©2009 by Murako Miyano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in 2009 by Ronsosha Co., Ltd.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rights arranged with Ronsosha Co., Ltd.
Through BEIJING GW CULTURE COMMUNICATIONS CO., LTD.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10-2769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紫苑府之谜 / (日) 宫野村子著；凡意译. —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2
ISBN 978-7-5534-6495-4

I. ①紫… II. ①宫… ②凡… III.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307242号

紫苑府之谜

作 者	[日]宫野村子
译 者	凡 意
责任编辑	王 平 张晓华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印 张	18.25
版 次	2015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2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编：100052
电 话	总编办：010-63109269
	发行部：13501282885
印 刷	北京上元柏昌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534-6495-4

定价 3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投稿热线：010-63109462-1040

名媛杀人事件
令嬢殺人事件……



初纪小姐和信吉

“快让信吉来给我当侍从！”年仅九岁的初纪小姐高声下令，她口中的信吉是个小自己两岁的男孩。

稚气未脱的初纪小姐竟会如此强横，此事绝非偶然。要知她天生就是个好强任性的女孩，而且我觉得其后天家教的影响更是不可忽视。毕竟，我是看着她一点点长大的。

初纪小姐出身于当地望族——渡部世家，排行第四，她上面有三个哥哥——一郎、二郎和三郎少爷。渡部家有了三个男孩以后，殷切希望再添个女孩。皇天不负有心人，他们的愿望最终得到了满足——少奶奶的第四胎果然是一位千金。初纪小姐的相貌几乎继承了渡部家族所有美人的优点，犹如一件精雕细刻的艺术品，堪称是“沉鱼落雁”、“闭月羞花”。

初纪小姐的降生，无疑令全家人欣喜若狂，他们视小姐为掌上明珠，尤其是渡部老爷在世时，对这个孙女更是宠爱有加，那样子简直无法用笔墨形容。时至今日，每每谈及此处，当地百姓仍然有数不清的趣闻可说。

记得有一次，初纪小姐不慎染上风寒，渡部老爷面容失色，大发雷霆：“什么！初纪感冒了？都是一群废物！是谁竟敢如此疏忽大意？记住！初纪小姐是上天赐予我们家的，你们必

须小心伺候！难道把我的话都当成耳旁风了吗？”随即，渡部老爷召集了府上所有用人，逐个进行审查，仿佛不找出“罪魁祸首”就绝不罢休一般。

府上的年轻女佣们，对此不无醋意：“如果能抓住那使人生病的神仙，相信老爷子也一定会把神仙囚在牢里，让他永远不能出来害小姐啦。”而事实上，女佣们并未夸大其词。不仅如此，甚至连少奶奶也看似忧虑地向我炫耀：“婆婆，要是初纪使小性子，要天上的月亮可怎么办啊？渡部老爷肯定会责怪我们——‘为什么不给她摘月亮！’我又不好责备初纪，但照这样下去，我真担心初纪会被娇惯坏了。”

就连家里的三位小少爷，也将这唯一的妹妹当做公主般呵护。但那时他们毕竟还小，免不了偶尔耍小性子，佯装动怒吓唬初纪小姐。因此，没少被大老爷训斥。

所以，自从初纪小姐能够用红叶般娇嫩的小手拿东西开始，她的愿望，就从来没有落空过。这种无边的溺爱，一直伴随着初纪小姐的成长。

就这样，初纪小姐变得愈发任性，这种任性，甚至已经将她原本的可爱统统掩盖。但即便如此，渡部老爷对小姐的宠爱依旧如故，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哪怕片刻不在身旁，老爷便会担心得大呼“初纪、初纪……”当真是放在手心怕捧着，含在嘴里怕化了。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渡部老爷在小姐六岁那年冬季，突然一病不起，一个月后，便带着对小姐的万分不舍，撒手

而去。临终前，他一直有气无力地念叨着：

“我现在没什么牵挂了，只是遗憾没能看到初纪出嫁的那一天，就这样走了……”

那时初纪年龄尚小，还不能完全理解生死离别的含义。不过，当她看到渡部老爷闭上眼睛以后人们悲伤的表情，似乎也在逐渐明白——爷爷是去了一个再也不会回来的地方。可从那以后，她就像“失忆”了一样，再也没有提起过爷爷。如果说初纪小姐太过冷漠、任性，倒不如说是她那好强的个性使然。事实上，当时初纪小姐已经非常懂事了。

第二年，七岁的初纪小姐上了小学，此时，哥哥们已不常陪她玩耍。因为在他们看来，与其陪妹妹耍闹，倒不如与外面的男孩子在一起更加有趣。这个时候，三少爷九岁，二少爷十一岁，大少爷十三岁，正是调皮的年龄，有这样的想法也不足为奇。

“哥哥们都不陪我玩啦！”每每此时，初纪总不忘向少奶奶告状，而只要一听到初纪的抱怨，少奶奶就一定会逮住小少爷们逐个教训：“你们就不能陪妹妹玩一会啊！”

小少爷们当然也会抱怨：“和女生一起玩多没有意思啊！初纪和她的女同学在一起不是更好吗？学校里要多少就有多少……”

随后，小家伙们便会一哄而散，逃之夭夭。

其实，哥哥们对于初纪的疼爱，一直没有改变，只是与同龄的男孩子相比，女孩子处处要人照顾，与她们玩耍，简

直就是“出力不讨好”，所以这时的他们，非常排斥与初纪小姐在一起。

因此，每当少奶奶斥责他们时，小少爷们都会以此作为反驳，因为他们说得也有几分道理，少奶奶也只能一笑了之。可是，或许是出于习惯，在哥哥们陪伴下长大的初纪小姐，竟然结交不到年龄相仿的同性玩伴。再者说，初纪小姐的那些同学，大多来自下层家庭，她们的父母甚至是我，都不希望小姐与她们有过多接触。

这样一来，原本就非常自我的初纪小姐，对那群孩子便更没有了兴趣，她不愿接近她们，也不愿她们接近自己。

而那群孩子，似乎也对初纪小姐心存畏惧，不敢贸然靠近，致使家世显赫的初纪小姐在信吉来到渡部府之前，孤寂地度过了整整两年没有玩伴的生活。初纪小姐九岁那年，正值欣赏山茶花的春分时节，信吉随着母亲——阿芳来到府上。

阿芳曾是府上女佣，几年前离开渡部府，嫁入一户普通农家，一年以后生下信吉。可惜她的丈夫却在信吉出生后不久，抛下孤儿寡母，早早地走了。后来，阿芳因与夫家屡有争执，便带着信吉回到娘家。但孤儿寡母寄居娘家，不但脸上无光，而且顾忌颇多，所以日子过得异常艰苦。万般无奈之下，阿芳只得托人入府，希望能够再回府上做工。

阿芳生性温柔，处事稳重，以前在府里当差时便深得少夫人喜爱，所以她的请求很轻松地得到了满足。不仅如此，少夫人又考虑到，母子分离的日子必不好过，但带着小孩住

在府中又不方便，恰巧看门人死后留下一间小屋无人居住，于是便将母子二人安顿在了那里。

就这样，阿芳母子终于搬了回来，一到府中他们便马上拜见夫人。事实上，这也是夫人初次见到信吉，他那清秀的相貌令夫人颇为赞赏，情不自禁地夸道：

“哎哟，真是个小美男子啊！”

然后，夫人一边盯着信吉，一边对阿芳开玩笑：

“可惜信吉是个男孩子，要是女孩子，阿芳你啊，生活就高枕无忧喽！”

的确，信吉长得很像母亲阿芳，皮肤白净，眉清目秀，一对水汪汪的大眼睛非常惹人喜爱，甚至于夫人都不由得为之“倾倒”。而且，他的性格也与母亲一样，温柔稳重。这时，初纪小姐正在夫人身旁，她好奇地看着信吉，似乎也觉得他很特别。

阿芳见状连忙拉过信吉，说道：“小姐，这是我们家信吉，今后请您多多关照。来，信吉，还不快向小姐请安……”

信吉将双手叠在榻榻米上，顺从且又腼腆地点了下头，却未发出一言。

转眼过了四五天时间，信吉仍未习惯府中的生活，且年龄又与小少爷们相差太大，无法做他们的玩伴，所以只能一个人蹲在泉水边，拾花、丢花，看着花瓣顺水漂流自娱自乐。夫人在房中偶然看到这一幕，于是对小姐说道：

“信吉看上去真孤单、真可怜，你去陪他玩一会，好吗？”

其实，初纪小姐早就看到了这幅场景，只是她一直默不做声，听到夫人这样说，小姐慢慢转头看向母亲，倔犟地摇了摇头：

“我才不要呢，又不了解他……”

“还要了解什么啊？”

“他是好孩子还是坏孩子啊……”

“唉！”夫人叹了口气，惊讶地看着初纪小姐，良久才笑着说道，“初纪，你的意思是，要再多观察信吉一段时间，如果他是个好孩子，你就和他玩，否则就不陪他玩，对吧？”

初纪小姐认真地点了点头，却突然转身离开房间。看样子，夫人的话或许让小姐很不舒服。

两朵花

“妈妈，我要信吉！”

又过了四五天，初纪小姐用“命令”的口气对夫人说道，或许是年幼天真，她的样子就像索要玩具一样随意。因为太过突然，夫人不禁有些惊讶，皱眉问道：“你要信吉？初纪，我问你，得到信吉以后，你准备让他做什么？”

初纪小姐轻描淡写地答道：“做侍从。”

“让他做侍从？”夫人瞠目结舌，忍不住将声音提高了几个分贝，许久方才努力平复下来，继续说道，“可是，初纪，信吉是个男孩子啊！”

而初纪小姐只是一言不发地看着夫人，那眼神分明是说——“男孩又如何？”

“男孩怎能给女孩做侍从？这太可笑了！以后别再说这种话啦，就让他做你的玩伴吧，好不好？”

“不行，只做朋友很无聊的。”

“为什么？”夫人不解。

“不为什么啦。”

“不管怎样，你都要信吉做你的侍从吗？”

初纪小姐用黛眉下那清水般的眼睛斜望夫人，点了点头，

神情从容，似乎根本就没想过自己会有实现不了的愿望。

后来，夫人还曾笑着对我说：“奶妈，初纪居然能够煞有介事地说出那些话，我怎么感觉她本应是个男儿身啊。”

我也笑着附和道：“是啊，这性格生在女孩身上，真是太可惜了。”

其实，我曾不止一次在心里拿初纪小姐与信吉作比较，两个人的相貌虽在伯仲之间，但美的却截然不同——若将二人比作两朵花，那小姐便是傲雪凝霜，凛然怒放的一朵白花；而信吉则是暮春时节，映落日余晖悄然吐蕊，幽香淡淡的一朵红花。

记得就在当天，初纪小姐召集全府上下，郑重其事地宣布道：“从今天起，信吉就是我的侍从了，你们谁也不许为难他，我让信吉做任何事，你们都不许多嘴！”词里行间虽然带有很浓的孩童色彩，但所要表达的内容却是不容抗拒的。

从那天开始，信吉便如影子一般跟随在初纪小姐身边，接小姐放学的任务自然而然也就落到了他的身上。

这对信吉而言，虽然是不可推卸的责任，但再怎么讲，孩子的天性都是爱玩的。有时，信吉玩着玩着就会忘记放学时间，或是在途中与其他孩子玩耍起来，将接小姐的事情抛到了九霄云外，每每此时，初纪小姐一定会大发脾气。小孩子间有自己的处事规则，大人们自然无法分辨孰对孰错，但每当看到这幅情景，大家都会认为初纪小姐太过严厉，而信吉则顺从无比。

事实上，初纪小姐当初也只是心情变差，只要我跟阿芳替信吉说几句好话，再道个歉，马上就会得到谅解，并不会劈头盖脸地去责备他。气消以后，初纪小姐总是老气横秋地说：“好吧，既然答应我以后注意，本小姐这次就原谅他吧……”

每次听到这样的话，老爷都一定会开怀大笑：“初纪要是早生千年，纵然是女儿身，也必定称霸一方，只可惜她生不逢时呀。”

对于老爷、夫人的骄纵，我们这些做用人的是不该、也不能发表意见的，初纪小姐那“唯我独尊”的性格，就这样在潜移默化中膨胀起来，而这无疑是导致悲剧发生的引线，只可惜当时谁也没有察觉到……

小姐虽然任性、强势，但毕竟是女孩子，偶尔也会与信吉一起玩“过家家”或“人偶玩具”一类的游戏。有趣的是，在游戏中，扮演男生的一直都是初纪小姐，而信吉只能扮演女生的角色。

每当小少爷们看到二人与众不同的“过家家”游戏时，都会说：“奶妈你看，要是初纪是男孩子，信吉是女孩子，该有多好啊。”

就连女佣们也在私下拿信吉打趣：

“虽然还想称小信为侍童，可是他看上去更像小姐的侍女啊。”

但事实上，信吉给人的感觉的确如此。随着相处时间的不断增加，但凡信吉与其他人表现亲密时，初纪小姐都会很

不高兴，而信吉那出众的外表以及温和的性格，偏偏很受年轻女佣的青睐，她们总是乐于在各个方面多照顾一下信吉。

“小信，小信……”她们准备将烤好的食物送给信吉。这种情况一旦被初纪小姐看到，她会瞪大双眼，正色喝道：“信吉，你在这儿做什么？”然后不容分说地将信吉拽回房间。

“做小姐的都爱摆谱，可小信也是，干什么那么顺从啊，这只会让小姐更加蛮横。如果说对小信好有错，那就直接罚我们啦，可她只对小信发火，可怜的小信……”

正如女佣们所说，无论何事，也不管是谁的责任，初纪小姐每次都会“唯小信是问”。对此，阿芳倒并无异议，但我看得出，她看着信吉时，眼神中隐隐透出些许担忧。

记得一天，一个女佣闲来无事，折了个身着和服的纸人送给信吉，信吉虽深知初纪小姐的厉害，但出于儿童的天性，仍未能抵挡住玩具的诱惑。正当他旁若无人地把玩纸人时，恰巧被初纪小姐碰了个正着。

“你早说想要这个，我可以给你折很多比这更好的，现在拿着这种次品满心欢喜，别人看到会以为我对你有多么吝啬！”

初纪小姐说完，一把夺过纸人撕成几半，似乎还不解恨，又上面狠狠踩了几脚方肯罢休，信吉一时吓得呆若木鸡，而初纪小姐或许是因为过于好强，那双美丽的眼睛中也泛起了点点泪花。这一幕恰巧被我看眼里，当时便忍不住在心中嘀咕：“无法想象，这样激烈的场面竟出自一个孩子之手。”

事后，初纪小姐不容分说，送给了信吉一个又大又漂亮

的洋娃娃。每场风雨过后必然如此，小姐会送很多玩具或点心给信吉。但无论如何，信吉毕竟还小，他所感受到的全部都是小姐的威严，这反而让信吉显得更加惹人怜爱。

我与阿芳同为府中女佣，自然知道伺候府中千金的不易，但每当看到信吉受责后，既不做声也不哭泣，默默地按指示去做，还是感觉他非常可怜，可也只能这样关注着信吉。

“初纪，我能借用一下信吉吗？”

就连小少爷们偶尔需要信吉办事，也必须事先请示初纪小姐。心情好时，她会倨傲地回句：“行，那就借给你啦。”仿佛信吉是件没有生命的物品一般；倘若心情不好，便马上用大人般的腔调，强硬地予以回绝：

“信吉虽然嘴上乖巧，对我唯命是从，但心里却很不愿意，脸上都写着呢！”

“信吉都说很讨厌我了，看来他是想去哥哥那边啊。既然如此，干脆随便把他打发走算了。”

看到小姐这样，有时我会觉得信吉就是她的小狗，被迫依照主人意愿练习各种并不擅长的技巧，着实惹人怜悯。

而夫人对此的看法则是——“初纪其实非常关心信吉，只是她生性好强，有时难免做得过火，但小孩子之间哪有什么深仇大恨呢？至于信吉嘛，品行端正，是个无可挑剔的玩伴啊。”夫人的话其实并没有什么实际意义，我也只是听过便罢，但心中总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叱 责

终于，信吉也上小学了，与以往一样，他依然担负着侍奉小姐的任务。尽管在学校与同龄男孩接触的机会越来越多，但意外的是，信吉却几乎没有什么朋友。阿芳发觉这种情况以后，悄悄将儿子叫到身边，对他说道：

“信吉，你偶尔也出去走走，和朋友们在一起，不是很好吗？”

“如果和朋友一起玩，会被小姐骂的……”信吉不假思索便脱口而出，说到一半却戛然而止，惊觉地抬头看着阿芳，连忙辩解道：

“不不不，不是的，小姐什么也没说。是因为男孩子太粗鲁，我不愿意和他们在一起。”随即，便像做错事一般，逃也似的跑开了。阿芳知道信吉是怕她继续追问，只能无奈地摇了摇头。

就阿芳的性格而言，如果不是为了维护主人，她什么事情都会选择逆来顺受，所以即便对小姐略有不满，也只是向我这个最亲密的姐妹抱怨几句而已——“说男孩子太粗鲁，不愿和他们在一起，这分明是女孩子的口气嘛！说到粗鲁，小姐虽不曾动粗，但谁能厉害过她呢？照这样下去，我真怕信吉这孩子会变得像女孩一样柔弱……”然而，初纪小姐那“唯我独尊”的性格，终究还是令她对信吉下了重手。

信吉做侍从的第三年春天，初纪小姐十二岁，信吉十岁，已经出落得落落大方的初纪小姐一改常态，一个人从学校回到府中，脸上明显含有怒气。见状，我大吃一惊，故作镇定地问道：

“哎呀，今天怎么一个人回来的？信吉他怎么……”

“奶妈，我有事要对信吉讲，回来以后，让他立刻来我房间……”

说完，小姐头也不回，转身进了房间。因为从未见过小姐如此大动肝火，所以我很是担心——难道，阿芳所担心的事情真的发生了吗？过了二三十分钟，信吉才回到府中，阿芳连忙催问：

“信吉，小姐看上去非常生气，你到底做错了什么？”

信吉一脸愁容，怯懦地应道：“我犯错了。”

“犯错？哎呀，你到底做错什么了？”

眼见母亲急成这样，信吉也不多作解释，而是抱定一副“慷慨就义”的决心，毅然走向小姐的房间。我与阿芳紧随其后，准备找个时机为他求情。

我一边拉开小姐房门，一边故作平静地打招呼：“小姐，信吉他回来了。”初纪小姐背对我们坐在桌边，背部因愤怒而起伏着。信吉跪在门口，双手伏地，垂着头，一言不发。初纪小姐回过头来，用无比怨毒的眼神盯着信吉额头，突然，她顺手抄起桌上的玻璃花瓶向这边砸来……

花瓶正砸中信吉前额，继而掉落在榻榻米上。一时间，